

技术商务评分明细（专家1）

项目名称：嘉善县丁栅中心学校2025年校园食品安全保障项目（ZHJS（CS）-2025-003）

序号	评分类型	评分项目内容	分值范围	浙江集典建设有限公司	浙江华跃建设有限公司	浙江川源建设有限公司	嘉兴天廷建设有限公司	嘉兴市中义建设有限公司	嘉兴吉欣建设有限公司
1	技术	施工部署及现场施工组织管理机构（6-9分）：根据投标人提供的施工部署及现场施工组织管理机构内容，由评委综合评分，6-9分；内容不能满足招标要求或未表述的不得分。	0-9	7.1	7.2	8.3	7.3	7.4	8.3
2	技术	施工总进度计划及保证措施（6-10分）：根据投标人提供的施工总进度计划及保证措施内容，由评委综合评分，6-10分；内容不能满足招标要求或未表述的不得分。	0-10	8.1	8.3	9.3	8.2	8.4	9.1
3	技术	劳动力配备计划（4-8分）：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劳动力配备计划内容，由评委综合评分，4-8分；内容不能满足招标要求或未表述的不得分。	0-8	6.5	6.6	7.3	7.0	7.2	7.5
4	技术	现场投入主要机械设备及检测仪器（2-5分）：根据投标人提供的现场投入主要机械设备及检测仪器内容，由评委综合评分，2-5分；内容不能满足招标要求或未表述的不得分。	0-5	4.2	4.2	4.3	4.2	4.2	4.2
5	技术	主要材料、构配件供应进度计划（2-5分）：根据投标人提供的主要材料、构配件供应进度计划内容，由评委综合评分，2-5分；内容不能满足招标要求或未表述的不得分。	0-5	3.5	3.5	4.2	3.5	3.5	4.2
6	技术	主要分部分项施工方法及技术措施（3-6分）：根据投标人提供的主要分部分项施工方法及技术等内容，由评委综合评分，3-6分；内容不能满足招标要求或未表述的不得分。	0-6	4.6	4.8	5.5	4.8	4.8	5.3
7	技术	质量保证体系及控制要点（6-9分）：根据项目质量保证体系及控制要点等情况进行评分，6-9分；内容不能满足招标要求或未表述的不得分。	0-9	7.8	8.0	8.3	8.0	8.0	8.2
8	技术	安全保证体系及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要点（6-9分）：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安全保证体系及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要点等内容，由评委综合评分，6-9分；内容不能满足招标要求或未表述的不得分。	0-9	7.8	8.0	8.4	8.0	8.0	8.3
9	技术	民工工资发放安排及控制体系（6-8分）：根据投标人提供的民工工资发放安排及控制体系等内容，由评委综合评分，6-8分；内容不能满足招标要求或未表述的不得分。	0-8	7.0	7.0	7.2	7.0	7.0	7.3
10	商务	业绩分（1分）：供应商自2022年1月1日以来承担过类似项目施工业绩的（时间以合同签订日期或中标通知书发出日期为准），每提供一个得0.5分；最高得1分。（是否属于有效的类似项目业绩由评委根据供应商提供的业绩合同或中标通知书中业务内容、技术特点等方面与本项目的类似程度进行认定，磋商响应文件中应提供合同原件扫描件或中标通知书原件扫描件并加盖供应商CA签章，若合同或中标通知书中无法反应业务内容、技术特点的则提供业主证明材料（业主证明材料需加盖业主公章），否则不得分。	0-1	1.0	1.0	1.0	1.0	1.0	1.0
合计			0-70	57.6	58.6	63.8	59.0	59.5	63.4

专家（签名）：

技术商务评分明细（专家2）

项目名称：嘉善县丁栅中心学校2025年校园食品安全保障项目（ZHJS（CS）-2025-003）

序号	评分类型	评分项目内容	分值范围	浙江集典建设有限公司	浙江华跃建设有限公司	浙江川源建设有限公司	嘉兴天廷建设有限公司	嘉兴市中义建设有限公司	嘉兴吉欣建设有限公司
1	技术	施工部署及现场施工组织机构（6-9分）：根据投标人提供的施工部署及现场施工组织机构内容，由评委综合评分，6-9分；内容不能满足招标要求或未表述的不得分。	0-9	6.0	6.5	6.5	7.0	7.5	9.0
2	技术	施工总进度计划及保证措施（6-10分）：根据投标人提供的施工总进度计划及保证措施内容，由评委综合评分，6-10分；内容不能满足招标要求或未表述的不得分。	0-10	6.6	6.0	7.5	6.9	8.2	9.8
3	技术	劳动力配备计划（4-8分）：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劳动力配备计划内容，由评委综合评分，4-8分；内容不能满足招标要求或未表述的不得分。	0-8	5.6	4.0	5.7	7.8	5.8	7.9
4	技术	现场投入主要机械设备及检测仪器（2-5分）：根据投标人提供的现场投入主要机械设备及检测仪器内容，由评委综合评分，2-5分；内容不能满足招标要求或未表述的不得分。	0-5	2.5	2.0	3.8	4.0	4.5	4.9
5	技术	主要材料、构配件供应进度计划（2-5分）：根据投标人提供的主要材料、构配件供应进度计划内容，由评委综合评分，2-5分；内容不能满足招标要求或未表述的不得分。	0-5	2.6	2.0	3.6	4.3	4.4	4.9
6	技术	主要分部分项施工方法及技术措施（3-6分）：根据投标人提供的主要分部分项施工方法及技术等内容，由评委综合评分，3-6分；内容不能满足招标要求或未表述的不得分。	0-6	3.8	3.0	4.5	4.8	4.9	5.8
7	技术	质量保证体系及控制要点（6-9分）：根据项目质量保证体系及控制要点等情况进行评分，6-9分；内容不能满足招标要求或未表述的不得分。	0-9	6.4	6.1	7.8	7.9	8.2	8.9
8	技术	安全保证体系及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要点（6-9分）：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安全保证体系及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要点等内容，由评委综合评分，6-9分；内容不能满足招标要求或未表述的不得分。	0-9	6.3	6.2	7.3	8.4	8.6	8.7
9	技术	民工工资发放安排及控制体系（6-8分）：根据投标人提供的民工工资发放安排及控制体系等内容，由评委综合评分，6-8分；内容不能满足招标要求或未表述的不得分。	0-8	6.5	6.3	7.6	7.7	7.65	7.8
10	商务	业绩分（1分）：供应商自2022年1月1日以来承担过类似项目施工业绩的（时间以合同签订日期或中标通知书发出日期为准），每提供一个得0.5分；最高得1分。（是否属于有效的类似项目业绩由评委根据供应商提供的业绩合同或中标通知书中业务内容、技术特点等方面与本项目的类似程度进行认定，磋商响应文件中应提供合同原件扫描件或中标通知书原件扫描件并加盖供应商CA签章，若合同或中标通知书中无法反应业务内容、技术特点的则提供业主证明材料（业主证明材料需加盖业主公章），否则不得分。	0-1	1.0	1.0	1.0	1.0	1.0	1.0
合计			0-70	47.3	43.1	55.3	59.8	60.75	68.7

专家（签名）：

技术商务评分明细（专家3）

项目名称：嘉善县丁栅中心学校2025年校园食品安全保障项目（ZHJS（CS）-2025-003）

序号	评分类型	评分项目内容	分值范围	浙江集典建设有限公司	浙江华跃建设有限公司	浙江川源建设有限公司	嘉兴天廷建设有限公司	嘉兴市中义建设有限公司	嘉兴吉欣建设有限公司
1	技术	施工部署及现场施工组织机构（6-9分）：根据投标人提供的施工部署及现场施工组织机构内容，由评委综合评分，6-9分；内容不能满足招标要求或未表述的不得分。	0-9	7.0	7.0	8.0	7.0	7.0	8.0
2	技术	施工总进度计划及保证措施（6-10分）：根据投标人提供的施工总进度计划及保证措施内容，由评委综合评分，6-10分；内容不能满足招标要求或未表述的不得分。	0-10	7.0	6.0	8.0	7.0	7.0	7.0
3	技术	劳动力配备计划（4-8分）：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劳动力配备计划内容，由评委综合评分，4-8分；内容不能满足招标要求或未表述的不得分。	0-8	6.0	7.0	7.0	5.0	5.0	7.0
4	技术	现场投入主要机械设备及检测仪器（2-5分）：根据投标人提供的现场投入主要机械设备及检测仪器内容，由评委综合评分，2-5分；内容不能满足招标要求或未表述的不得分。	0-5	3.0	3.0	4.0	4.0	4.0	4.0
5	技术	主要材料、构配件供应进度计划（2-5分）：根据投标人提供的主要材料、构配件供应进度计划内容，由评委综合评分，2-5分；内容不能满足招标要求或未表述的不得分。	0-5	3.0	4.0	4.0	4.0	4.0	4.0
6	技术	主要分部分项施工方法及技术措施（3-6分）：根据投标人提供的主要分部分项施工方法及技术等内容，由评委综合评分，3-6分；内容不能满足招标要求或未表述的不得分。	0-6	4.0	4.0	5.0	4.0	4.0	4.0
7	技术	质量保证体系及控制要点（6-9分）：根据项目质量保证体系及控制要点等情况进行评分，6-9分；内容不能满足招标要求或未表述的不得分。	0-9	7.0	7.0	8.0	7.0	7.0	7.0
8	技术	安全保证体系及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要点（6-9分）：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安全保证体系及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要点等内容，由评委综合评分，6-9分；内容不能满足招标要求或未表述的不得分。	0-9	7.0	7.0	7.0	7.0	7.0	7.0
9	技术	民工工资发放安排及控制体系（6-8分）：根据投标人提供的民工工资发放安排及控制体系等内容，由评委综合评分，6-8分；内容不能满足招标要求或未表述的不得分。	0-8	7.0	7.0	7.0	7.0	7.0	7.0
10	商务	业绩分（1分）：供应商自2022年1月1日以来承担过类似项目施工业绩的（时间以合同签订日期或中标通知书发出日期为准），每提供一个得0.5分；最高得1分。（是否属于有效的类似项目业绩由评委根据供应商提供的业绩合同或中标通知书中业务内容、技术特点等方面与本项目的类似程度进行认定，磋商响应文件中应提供合同原件扫描件或中标通知书原件扫描件并加盖供应商CA签章，若合同或中标通知书中无法反应业务内容、技术特点的则提供业主证明材料（业主证明材料需加盖业主公章），否则不得分。	0-1	1.0	1.0	1.0	1.0	1.0	1.0
合计			0-70	52.0	53.0	59.0	53.0	53.0	56.0

专家（签名）：